

呈軍府

為飭派本府秘書長徐鍾炳等奉呈鈞學訓少彈

53 廿六日 四月十日

謹 核 印 用

呈奉

鈞部本年三月廿日經字第58號電內開

一、仙軍字第(50)號代電及附件均悉。二、核請核發該校

本軍度支二年期學訓案彈射擊九九步彈(17)粒准予發

給。三、希即派員奉款洽領

甘因之奉此，道即飭派本府職員徐鍾炳前奉呈鈞呈

請填發證明表一紙以利通行理合備文呈請仰祈

鑒核施行。

謹呈

洪右軍官區司令部

副司令李

潘中私三仙聲控按名錄國名並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

四月

十三

日

恭國名並

九日

00104